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 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Yi Hua Holdings Limited

## 益華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 Yi Hua Department Store Holdings Limited 益華百貨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213)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益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 謹訂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德輔道中300-302號華傑商業中心8樓8A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 1.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該等租賃及管理協議(見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四日之通函(「**通函**」)之定義)以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分別註有「A」、「B」、「C」、「D」、「E」、「F」、「G」、「H」及「I」字樣之各份該等租賃及管理協議的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
- (b) 批准該等年度上限(見通函所述);及
- (c) 確認、追認及批准本公司任何一名或以上的董事(「**董事**」)獲授權在彼 /彼等認為就實行該等租賃及管理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並使其生 效或與此有關而屬必須、合宜或適宜的情況下,採取及辦理所有有關行

動及事宜以及簽立所有有關文件,以及豁免遵守該等租賃及管理協議的任何條款或作出及同意就該等租賃及管理協議的任何條款作出彼等可能酌情認為適當及符合本公司及前述所有董事行動利益的非重大修訂。

承董事會命 **益華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范新培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四日

註冊辦事處: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德輔道中300-302號 華傑商業中心 8樓8A室

####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任何股東,均可委派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代表 毋須為股東。
- 2.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之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3. 根據代表委任表格印備的指示已正式填妥及簽署的表格,連同已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 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有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 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 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 4. 如屬本公司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當中任何一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有關股份投票,尤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有關的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不論是親身或委派代表),則在上述親身出席的人士當中,只有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有關股份登記時排名首位者方可投票。
- 5.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隨意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惟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已撤銷論。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健仁先生、范新培先生、蘇偉兵先生、林光正 先生及陳正陶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達仁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洪先生、徐 印州先生及梁維君先生。